

德化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文件

德化县财政局

德人社〔2023〕22号

德化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德化县财政局 关于申报德化县一次性创业扶持补贴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支持高校毕业生和贫困劳动力创业，根据《泉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泉州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泉州市一次性创业补贴发放实施细则的通知》（泉人社〔2018〕336号）《中共德化县委办公室、德化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扎实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的实施方案》（德委办〔2020〕25号）和《德化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德化县财政局关于申报德化县一次性创业扶持补贴的通知》（德人社〔2020〕70号）文件精神，现就创业

扶持补贴申报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补助对象

（一）毕业 5 年内的大中专毕业生，一般指首次在德化创业的全日制普通大中专院校毕业生（含技校）。

（二）建档立卡的脱贫人口。

二、补助基本条件

（一）首次在德化县使用本人身份信息注册创办小微企业，所创办企业自工商登记注册之日起正常运营 1 年以上且当前仍在正常运营。

（二）每位创业人员只能享受一次补助，每份营业执照只能申请一次补助。

（三）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能享受一次性创业补贴：与用人单位签订了劳动合同，办理了就业登记的；用人单位正在为其缴纳社会保险的；被列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或有违法犯罪记录的。

三、补助标准

申请人及所创办企业符合上述条件，且企业带动就业人数 3 人及以上的（含创业者本人，以企业缴纳职工养老保险为准）且申报时企业带动就业人员仍在岗的，给予 2 万元的一次性创业补贴。

四、申请一次性创业补贴应提交以下资料

（一）《德化县一次性创业补贴申领表》（附件 1）；

（二）申请人身份证、就业创业证、最近 6 个月的养老保险

缴纳凭证、毕业证及《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

(三) 工商营业执照(副本);

(四) 经营场地相关材料;

(五) 最近 6 个月的完税(免税)凭证;

(六) 《德化县一次性创业补贴之创业带动就业人员花名册》、劳动合同和养老保险缴纳凭证;

以上材料的复印件均须加盖企业公章,届时将审核原件,保留复印件。

五、申报程序

(一) 个人申报。申请人携带相关材料到县人力资源服务中心(瓷都大道 192 号人社局 301 室)申请,《创业扶持补贴申领企业花名册》(附件 2)和《德化县一次性创业补贴之创业带动就业人员花名册》(附件 3)电子版发送邮箱 277204539@qq.com。

(二) 资料审核。县人力资源服务中心结合实地考察的方式对申请人的创业情况及申请材料的真实性、完整性进行审核,重点核查申请人身份、创业项目、是否初次创业等情况。

(三) 信息公示。县人社局将审核后创业补贴名单及补贴金额在德化县人民政府网上进行公示(公示期为 5 个工作日),公示无异议后,出具审核意见报县财政局。

(四) 发放补贴。县财政局根据县人社局审核意见核拨资金,资金下达到县人社局,由县人社局负责发放补贴。

- 附件：1.德化县一次性创业补贴申领表
2.创业扶持补贴申领企业花名册
3.德化县一次性创业补贴之创业带动就业人员花名册

德化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此件主动公开)

德化县财政局



2023年3月21日

附件 1

德化县一次性创业补贴申领表

申请人姓名		户籍地（生源地）			
身份证号码				手机号码	
人员类别	☐ 毕业 5 年内的大中专毕业生； ☐ 建档立卡脱贫人员				
毕业院校		学历		毕业时间	
企业名称 （盖章）				注册时间	
经营实体 详细地址			场所 面积		
营业执照 注册号			工商 注册地		
网店网址			网店 注册平台		
主营业务				带动就业 人数	
是否首次在泉州 市行政区域内注册创业		是否正常运行 1 年以上 且当前仍在运营			
就业创业证 编号			申领创业扶持 补贴（万元）		
申请人承诺	本人对所填信息和所提供的材料真实性负责，如有弄虚作假愿负法律责任。 申请人签名：_____： _____ 年 月 日				

注：请提供企业《银行开户许可证》复印件

附件 2

创业扶持补贴申领企业花名册

申领单位（公章）

申领日期： 年 月 日

企业名称	法人 姓名	联系电话	对公账号	开户银行

德化县一次性创业补贴之创业带动就业人员花名册

申领日期: 年 月 日

[illegible]

